

证券代码：837745 证券简称：冠军科技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江苏冠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长吴琼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的程序、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等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拟定了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附件1。

附件 1：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详见附件 2。

附件 2：《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3。

附件 3：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

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4。

附件 4：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所有者的净利润为【7,110,707.61】元，2023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【11,454,068.49】元。

公司根据 2024 年企业经营计划，从企业实际情况及长远发展战略出发，今年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因此：公司拟定 2023 年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公司 2023 年度不分配利润的方案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，预计由实际控制人谢海为公司提供临时资金拆借、谢海及严雪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，构成关联交易。详见同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公司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财务审计机构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，勤勉尽职，客观、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，体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操守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冠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冠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